2025年度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于 2019 年 3 月成立，按照“三定”方案规定，水务局为正处级政府部门。区水务局内设机构 1个（办公室），下设 2 个事业单位（水务服务中心及引黄灌溉服务中心），代管区属事业单位市政工程服务中心。

水务局主要工作职能包括：在水务方面负责水资源管理与保护、节约用水、排水污水行业管理、水务工程建设及相关设施的管理、河湖管理、河长制、泉水保护、防灾减灾、防汛抗旱、水务信息化、农村水利、引黄灌溉、水土保持、防汛应急、泵站排水管理工作；在市政工程方面负责区属市政道路、桥涵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养护和监管，辖区市政道路的养护维修、道路精细化管理、市政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大气污染防治、交通治堵，辖区市政道路、桥梁的监督管理、市政排水管网的管理养护、排水工作，农村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监督管理、建设和养护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部门决算包括：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纳入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本级

2.济南市天桥区水务服务中心

3.济南市天桥区市政工程服务中心

4.济南市天桥区引黄灌溉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0,047.43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4,098.55万元，下降58.39%。主要是本年度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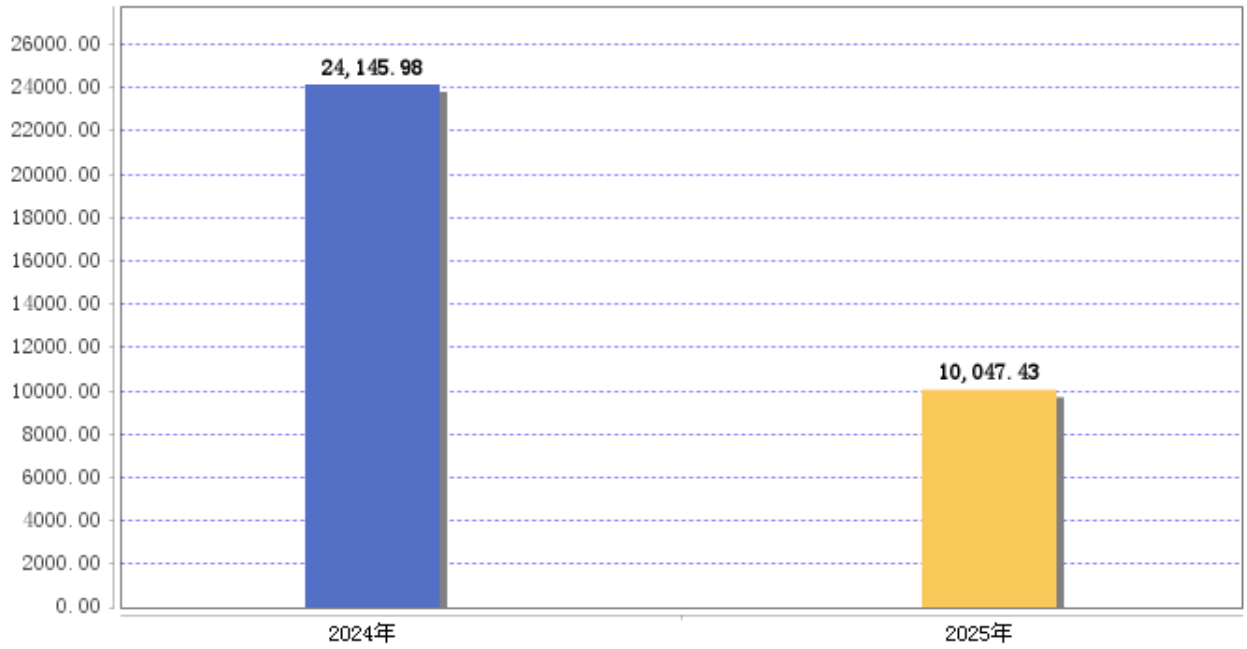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7,763.9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772.45万元，占61.47%；其他收入2,991.5万元，占38.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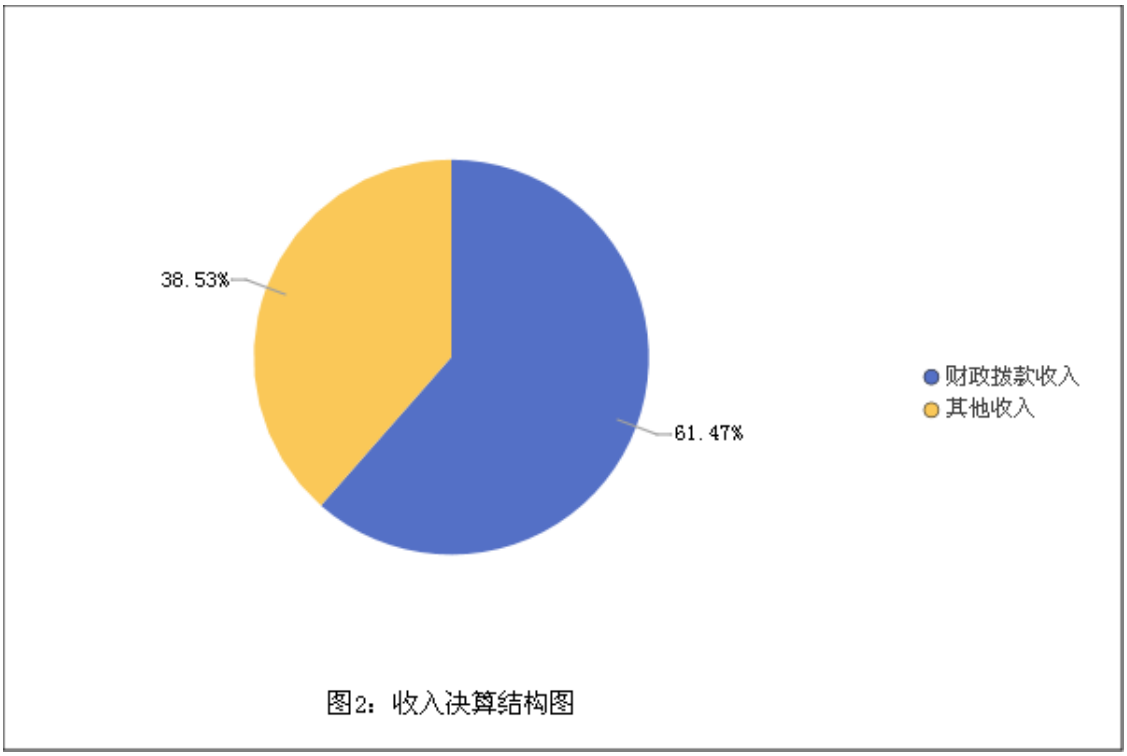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4,772.45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16,598.52万元，下降77.67%。主要是去年有丁太鲁新徐片区综合管网建设项目收入17000万元，本年度无此收入。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6.其他收入2,991.5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1,991.41万元，增长199.12%。主要是本年度增加断头路、瓶颈路（汽车厂东路）治堵工程收入1973.39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7,863.7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55.41万元，占41.4%；项目支出4,608.36万元，占5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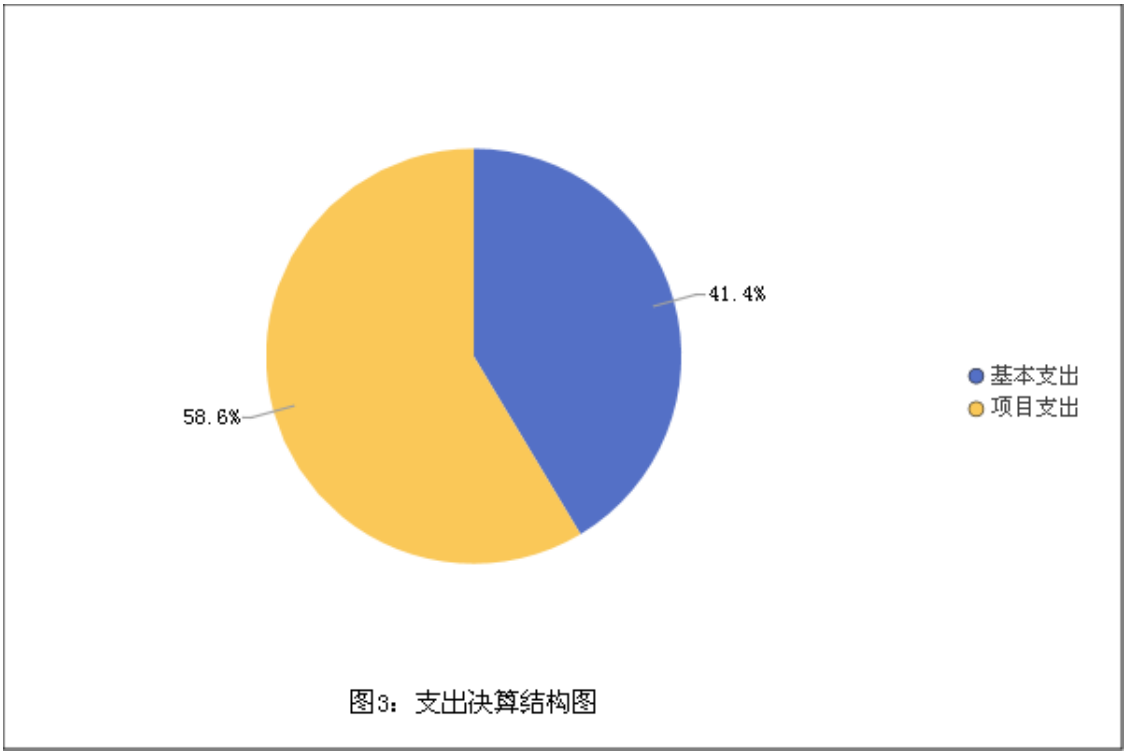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3,255.41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234.32万元，增长7.76%。主要是去年调减部分人员经费。

2.项目支出4,608.36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14,233.05万元，下降75.54%。主要是去年有丁太鲁国债项目支出17000万元，本年度无此支出；本年度增加铁路沿线外部环境综合治理、道路设施公众责任险、管线迁移工程、河湖长制工作经费、天桥区水务局综合治理工程、小清河天桥段溢流口雨污分流改造工程二期等监理费、断头路、瓶颈路（汽车厂东路）治堵工程等项目支出2500万元左右。综合影响下使项目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4,772.45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6,598.52万元，下降77.67%。主要是本年度财政拨款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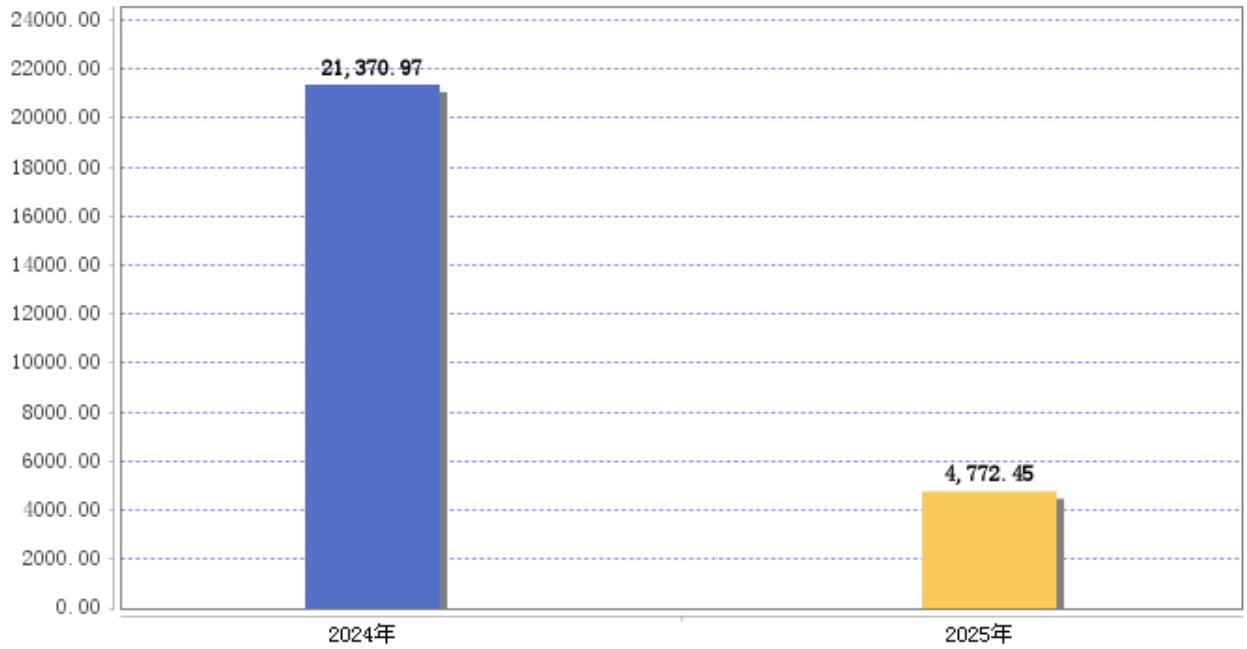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河道、河长制、泵站、防汛、农村公路、铁路沿线外部环境综合治理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农林水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或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其他水利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3238.50万

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67.86%，主要用于人员的保障、泵站的运行及维护、22条河道的运行管护及日常保洁、河道综合整治、全区防汛工作的开展等方面。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72.4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0.69%。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5,980.17万元，下降77%。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去年有丁太鲁国债项目支出17000万元，本年度无此项目；本年度增加铁路沿线外部环境综合治理、道路设施公众责任险、管线迁移工程、河湖长制工作经费、天桥区水务局综合治理工程、小清河天桥段溢流口雨污分流改造工程二期等监理费等项目支出，综合影响下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比上年度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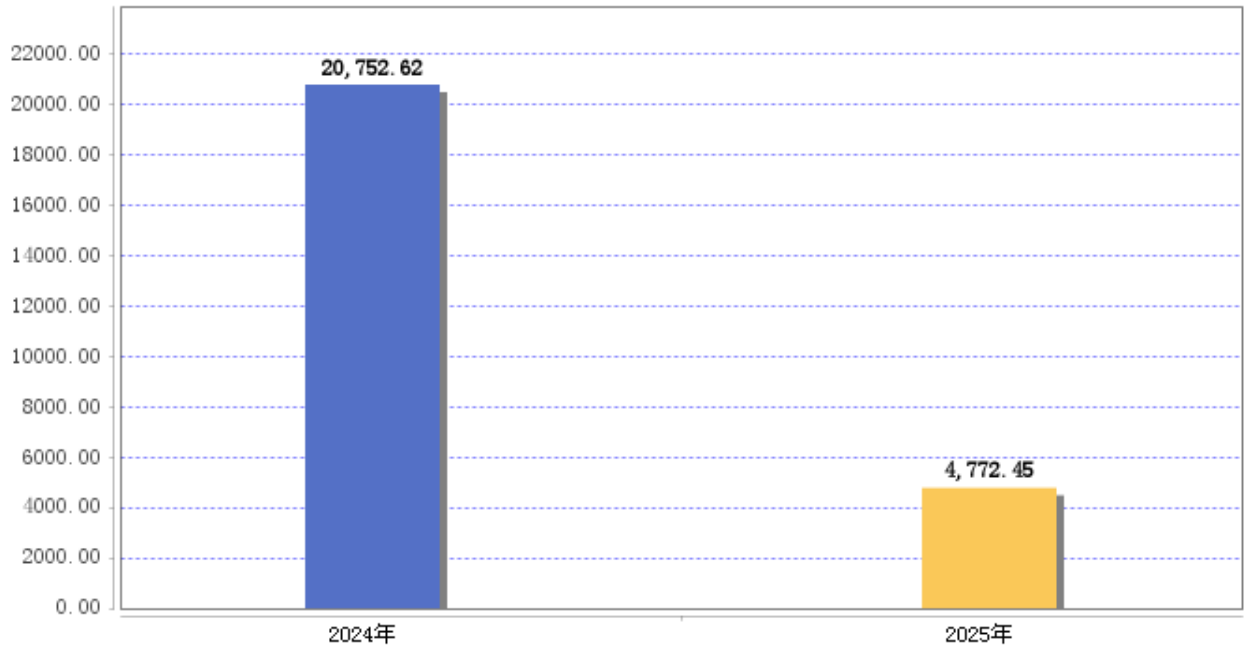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72.4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8.42万元，占0.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类）支出705.67万元，占14.79%；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252.77万元，占5.3%；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78.07万元，占1.64%；农林水支出（类）支出3,498.21万元，占73.3%；交通运输支出（类）支出18.29万元，占0.38%；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211.01万元，占4.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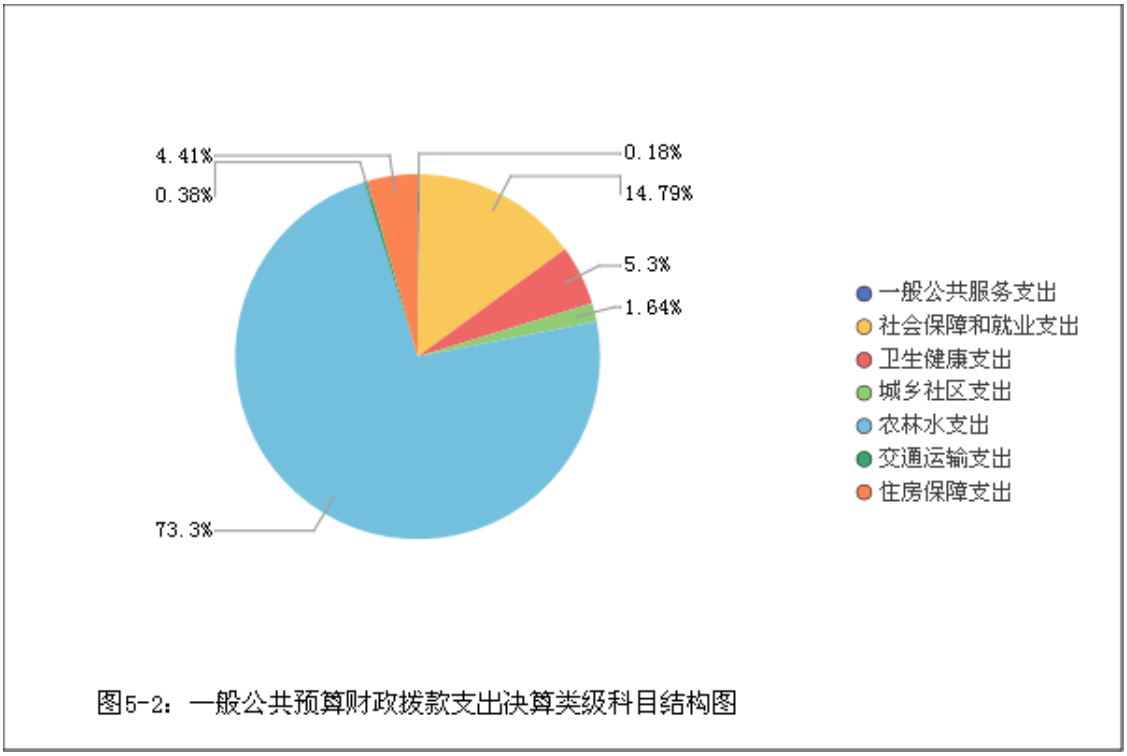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634.04万元，支出决算为4,772.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3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本年度追加项目支出预算。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4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项目为追加预算项目，主要用于济南市“四进”强省会工作队干部待遇保障。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54.65万元，支出决算为354.65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3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项目为追加预算项目，主要用于保障事业离退休人员工资。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24.89万元，支出决算为226.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调入人员，故基本养老保险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2.44万元，支出决算为113.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调入人员，故职业年金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6.16万元，支出决算为12.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4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行政人员，故行政单位医疗减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67.76万元，支出决算为16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46%。本年度部分在职职工退休，故在职医疗保险减少，离退休补充医疗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1.53万元，支出决算为76.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0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分在职职工退休，故在职医疗保险减少，离退休补充医疗增加。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0.4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项目为追加预算项目，主要用于保障天桥区铁路沿线外部环境综合治理工程资金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为27.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调减部分项目支出。

1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74.87万元，支出决算为249.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1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9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项目为追加预算项目，用于保障天桥区农村自来水（散户）户户通项目工程支出。

1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169.82万元，支出决算为3,23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9.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部分项目支出，包括：河湖长制工作经费、前后引河、山化片区排水系统完善工程（一期）、天桥区水务局综合整治工程、天桥区农村供水县级统管及维修养护项目等。

14.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项目为追加预算项目，用于保障农村公路路面改善工程及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监测相关的支出。

15.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4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项目为追加预算项目，用于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91.92万元，支出决算为211.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调入人员，故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245.8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3,151.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94.5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5.82万元，支出决算为5.8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5.82万元，支出决算为5.8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82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2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4.5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1.77万元，下降25.15%，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29.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86.4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41.39万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52.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4.6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12.6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7.0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92.75%，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7.2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2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9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单位日常办公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组织对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16个，涉及预算资金2053.58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1个，涉及预算资金0.49万元。

组织对“泵站非在编人员及运维经费”、“河长制非在编人员经费”、“业务经费”等5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998.94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16个项目中，1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能较好地发挥项目预期的社

会效益，但也存在部分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非在编人员经费”、“河道非在编人员及运维经费”等8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非在编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8.98分。全年预算数为77.25万元，执行数为33.18万元，完成预算的42.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我单位实际投入非在编人员经费33.18万元，用于支付维稳人员及公益岗等后勤保障人员18人的工资、社保等费用，确保非在编人员工资正常发放，费用保障率、费用支付及时率达80%左右，使相关人员满意率达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部分资金下达不及时，导致资金支付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加强与上级部门沟通，加快资金下达进度。

2.河道非在编人员及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2.31分。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29.53万元，完成预算的59.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本单位实际投入河道非在编人员及运维经费29.53万元，落实2名河道非在编人员配置，保障人员薪酬发放，确保河道日常管护力量稳定，圆满完成天桥区22条河道的运行维护任务，河道设施完好率达100%，设施维护及时率100%，保障河道正常行洪与安全运行，使河道周边居民满意度达96%。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部分资金下达不及时，导致资金支付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加强与上级部门沟通，加快资金下达进度。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对

“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2025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农村公路养护效果良好。

1.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49万元，执行数为0.49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我单位实际投入资金0.49万元，用于完成雨雪天气寒潮天气公路抢通保畅工作，确保抢通保畅公里数107公里，抢通保畅完成率达100%，提升公路安全通畅水平，保障通行人员满意度达90%。

2025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泵站非在编人员及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河长制非在编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河道综合整治”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天桥区药山南路10kv美粟线、洛信I线迁改工程”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在济南市“四进”强省会工作队干部待遇保障方面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开支的行政人员的离退休经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开支的事业人员的离退

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行政人员的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事业人员的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主要用于于反映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离退休人员补充医疗缴费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铁路沿线外部环境综合治理资金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的项目支出，包括道路设施公众责任险及泵站运维费用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的基本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主要用于反映

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农村自来水（散户）户户通项目工程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项目支出，包括泵站、河道、防汛、河长制等项目的支出。

二十九、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主要用于反映天桥区水务局农村公路路面状况改善及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对桑梓店街道雨雪寒潮天气公路抢修保通资金的支出。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工资福利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名称：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非在编人员经费	88.98	良
2	河道非在编人员及运维经费	92.31	优
3	防汛经费	97.00	优
4	泵站非在编人员及运维经费	96.99	优
5	业务经费	98.46	优
6	河长制非在编人员经费	99.00	优
7	天桥区水务局综合整治工程	99.16	优
8	桑梓店街道抗旱应急项目	88.50	良
9	河道综合整治	99.90	优
10	小清河天桥段溢流口雨污分流改造工程二期等项目监理费	98.00	优
11	管线迁移工程	98.00	优
12	道路交通安全设施提升行动专项经费	90.00	优
13	排水设施管网养护及应急抢修经费	89.00	良
14	天桥区药山南路10kV美粟线、洛信I线迁改工程	90.00	优
15	济南市天桥区道路设施公众责任险	99.60	优
16	G308国道天桥段景观提升工程	95.00	优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非在编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7.25	77.25	33.18	10	42.95%	4.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7.25	77.25	33.1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保障本单位工作顺利开展，确保日常办公秩序良好，2025年我单位计划投入非在编人员经费77.25万元，用于支付维稳人员及公益岗等后勤保障人员18人的工资、社保等费用，确保非在编人员工资正常发放，费用保障率、费用支付及时率达100%，使相关人员满意率达100%。			2025年我单位实际投入非在编人员经费33.18万元，用于支付维稳人员及公益岗等后勤保障人员18人的工资、社保等费用，确保非在编人员工资正常发放，费用保障率、费用支付及时率达80%左右，使相关人员满意率达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非在编人员经费总成本	≤77.25万元	33.18万元	4	4	
			维稳及公益岗人员经费成本	≤10.05万元	9.32万元	3	3	
			后勤保障人员经费成本	≤67.2万元	23.86万元	3	3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保障人员数量	=16人	=16人	7	7	
			维稳人员数量	=2人	=2人	7	7	
		质量指标	后勤保障人员费用保障率	=100%	79.17%	7	5.54	偏差原因：部分财政资金未下达。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沟通，加快资金下达进度。
			维稳人员费用保障率	=100%	80%	6	4.8	偏差原因：部分财政资金未下达。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沟通，加快资金下达进度。
		时效指标	后勤保障人员费用支付及时率	=100%	79.17%	7	5.54	偏差原因：部分财政资金未下达。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沟通，加快资金下达进度。
			维稳人员费用支出保障及时率	=100%	80%	6	4.8	偏差原因：部分财政资金未下达。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沟通，加快资金下达进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非在编人员权益	保障	保障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非在编人员经费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在编人员满意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88.9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河道非在编人员及运维经费							
主管部门	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29.53	10	59.06%	5.9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29.5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河道非在编人员正常工作及我区河道正常运行及安全行洪，2025年本单位计划投入河道非在编人员及运维经费资金50万元，保障河道非在编人员工资正常发放，保障运行维护天桥区河道22条，保证河道设施完好率、维护及时率达100%，保障河道正常行洪，使河道周边居民满意度达95%以上。			2025年本单位实际投入河道非在编人员及运维经费29.53万元，落实2名河道非在编人员配置，保障人员薪酬发放，确保河道日常管护力量稳定，圆满完成天桥区22条河道的运行维护任务，河道设施完好率达100%，设施维护及时率100%，保障河道正常行洪与安全运行，使河道周边居民满意度达9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河道非在编人员及运维总成本	≤50万元	=29.53万元	3	3	
			非在编人员工资成本	≤12万元	=9.46万元	3	3	
			河道运维经费成本	≤38万元	=20.07万元	4	4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非在编人员数量	=2人	=2人	5	5	
			运行维护天桥区河道数量	=22条	=22条	5	5	
		质量指标	非在编人员费用保障率	=100%	78.88%	10	7.9	偏差原因：部分财政资金未下达。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沟通，加快资金下达进度。
			河道设施完好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非在编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78.88%	5	3.5	偏差原因：部分财政资金未下达。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沟通，加快资金下达进度。
			河道设施维护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河道正常行洪	保障	保障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河道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居民满意率	≥95%	96%	10	10	
总分			**92.31**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业务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td></tr>
<tr><td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52.75</td><td>152.75</td><td>130.76</td><td>10</td><td>85.60%</td><td>8.56</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52.75</td><td>152.75</td><td>130.76</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为保障我局办公秩序良好，2025年本单位计划投入办公经费152.75万元，支持日常工作开展，加强宣传，保证离退休人员221人、职工129人权益，维护4家单位正常办公环境，确保保障率达到100%、保障及时率100%，保证单位干部职工满意率达100%。</td><td colspan="4">2025年本单位实际投入办公经费130.76万元，支持日常工作开展，加强宣传，保证离退休人员221人、职工129人权益，维护4家单位正常办公环境，确保保障率达到100%、保障及时率100%，保证单位干部职工满意率达100%。</td></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经费总成本	≤152.75万元	130.76万元	3	3	
			办公设备购买及运维成本	≤18万元	2.06万元	3	3	
			后勤保障经费成本	≤64.8万元	67.8万元	2	1.9	偏差原因：年初预算测算未充分预判后勤保障支出需求。改进措施：后续将从严管控后勤保障经费支出，优化经费使用效能
			其他办公及业务经费成本	≤69.95万元	60.9万元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休人员等权益保障人数	=221人	=221人	7	7	
			在职职工人员数	=129人	=129人	7	7	
		质量指标	离退休人员等权益保障率	=100%	=100%	7	7	
			在职职工权益保障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离退休人员等权益保障及时率	=100%	=100%	7	7	
			在职职工权益保障及时率	=100%	=100%	6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秩序正常运行	保障	保障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经费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干部职工满意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98.4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泵站非在编人员及运维经费						
主管部门	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52.75	152.65	10	99.93%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52.75	152.6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确保泵站的安全运行，2025年我单位计划投入泵站非在编人员及运维经费195万元，运行维护天桥区泵站25座，保障非在编人员25人,保证泵站安全运行率、泵站运行及时率达100%，泵站非在编人员费用保障率、费用及时率达100%，使周边居民满意率达95%以上。			为确保泵站的安全运行，2025年我单位实际投入泵站非在编人员及运维经费152.65万元，运行维护天桥区泵站25座，保障非在编人员23人，保证泵站安全运行率、泵站运行及时率达100%，泵站非在编人员费用保障率、费用及时率达90%，使周边居民满意率达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泵站非在编人员及运维总成本	≤195万元	=152.65万元	5	5	
			泵站非在编人员费用成本	≤96万元	=91.62万元	3	3	
			泵站电费及运维成本	≤99万元	=56.53万元	2	2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运维数量	=25座	=25座	8	8	
			泵站非在编人员数量	=25人	=23人	5	4	偏差原因：部分财政资金未下达。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沟通，加快资金下达进度。
		质量指标	泵站安全运行率	=100%	100%	8	8	
			泵站非在编人员费用保障率	=100%	90%	5	4	偏差原因：部分财政资金未下达。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沟通，加快资金下达进度。
		时效指标	泵站维护及时率	=100%	100%	8	8	
			泵站非在编人员费用及时率	=100%	90%	6	5	偏差原因：部分财政资金未下达。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沟通，加快资金下达进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泵站正常运行	保障	保障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泵站运行维护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居民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6.9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防汛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td></tr>
<tr><td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30</td><td>30</td><td>30</td><td>10</td><td>100.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30</td><td>30</td><td>30</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为了履行天桥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日常工作职能，保障防汛工作正常开展，2025年本单位计划投入防汛经费30万元用于购置常规防汛物资、预案修编、防汛专线保障等，确保物资采购合格率、防汛专线合格率、预案修订完成率及相关及时率达100%，有效维护社会稳定，使辖区重点防汛单位满意度达90%以上。</td><td colspan="4">为了履行天桥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日常工作职能，保障防汛工作正常开展，2025年本单位实际投入防汛经费30万元用于购置常规防汛物资、预案修编、防汛专线保障等，确保物资采购合格率、防汛专线合格率、预案修订完成率及相关及时率达100%，有效维护社会稳定，使辖区重点防汛单位满意度达92%。</td></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防汛经费总成本	≤30万元	30万元	4	4	
			防汛物资采购成本	≤22万元	17.08万元	2	2	
			防汛专线及管理维护成本	≤3万元	8.92万元	2	1	偏差原因：部分经费用于往年有关防汛专线应付款支付。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经费预算，合理化开展工作。
			防汛预案修订成本	≤5万元	4万元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汛物资采购批次	=1次	=1次	5	5	
			防汛专线及管理维护次数	=1次	=1次	5	5	
			预案修订次数	=1次	=1次	4	4	
		质量指标	物资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防汛专线合格率	=100%	=100%	5	5	
			防汛预案修订完成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防汛物资采购及时率	=100%	=100%	4	4	
			防汛专线保障及时率	=100%	=100%	4	4	
			防汛预案修订及时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一定程度维护	15	13	偏差原因：因极端天气的不确定性，仍然存在强降雨期间个别低洼地段积水现象，汛期积水对辖区居民存在一定影响。 改进措施：汛期加强值班值守，加强调度，及时处置积水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防汛物资采购及使用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重点防汛单位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97.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河长制非在编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321.38	321.25	10	99.96%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321.38	321.2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确保我区河道干净、周边环境优美，2025年本单位计划投入河长制非在编人员经费400万元，用于发放河道保洁员的工资费用，使其对我区22条河道进行保洁，确保河道日常保洁考核合格率、保洁及时率达100%，使我区河道水环境优美，周边居民满意度达95%以上。			2025年本单位实际投入河长制非在编人员经费321.25万元，保障河道保洁员工资发放，完成全区22条河道的日常保洁工作，河道日常保洁考核合格率、保洁及时率达到100%，河道水环境持续保持优美整洁，河道周边居民满意度达95%以上，全面完成年初既定目标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河长制非在编人员经费	≤400万元	=321.25万元	4	4	
			街道保洁人员费用成本	≤202.302万元	=168.59万元	3	3	
			第三方保洁人员费用成本	≤197.698万元	=152.66万元	3	3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道日常保洁数量	=22条	=22条	20	20	
		质量指标	河道日常保洁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河道日常保洁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河道干净整洁、水环境达标	保障	保障	15	14	偏差原因：部分财政资金未下达。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沟通，加快资金下达进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河道日常保洁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河道周边居民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9.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河道综合整治							
主管部门	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	99.98	10	99.9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0	99.9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辖区河道运维工作有序运行，我单位2025年计划投入资金100万元对2处河段进行清淤清障及6处河道设施、挡墙及围墙进行维修、加固等工程。确保河道清淤及设施围挡维护完工验收合格率达100%，河道清淤清障及设施围挡、围堰维护完工及时率达100%，保障辖区河道正常行洪，提升汛期周边居民安全，使周边居民满意度达95%以上。			本项目全年实际投入资金99.98万元，完成2处河道清淤、6处设施及围挡围网维护工作，清淤、设施维修验收合格率均达100%，全部工程按期完工，清淤及设施维护及时率100%；整治总成本、清淤及设施维护成本均控制在预算限额内。项目完工后河道行洪运行正常，河道长效管护制度健全，周边居民满意度达9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河道综合整治总成本	≤100万元	99.98万元	3	2.9	按实际审定值结算，节约成本
			河道清淤清障成本	≤5万元	5万元	3	3	
			河道设施维修维护成本	≤95万元	94.98万元	4	4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道清淤清障数量	=2处	2处	5	5	
			设施及挡墙、围堰维护数	=6处	6处	5	5	
		质量指标	河道清淤清障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设施维护完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河道清淤清障及时率	=100%	100%	5	5	
			设施维护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河道正常行洪	保障	保障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河道综合整治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河道周边居民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			**99.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天桥区药山南路10kV美粟线、洛信I线迁改工程						
主管部门	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72.06	272.0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72.06	272.0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改善天桥区药山南路的道路环境，我单位计划2025年投入药山南路10kV美粟线、洛信I线迁改工程资金934.032277万元，用于迁移线缆及环网柜数量27个，新建线杆及环网柜5个，确保迁移工程质量合格率、竣工及时率达100%，有效提升城市道路环境，确保周边居民满意度达95%以上。			为了改善天桥区药山南路的道路环境，2025年我单位组织实施药山南路10kV美粟线、洛信I线迁改工程，资金执行272.06万元，新建电力井9座、铺设电力管道330米、新建环网柜4个，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合格、竣工及时，有效提升城市道路环境，使周边居民满意度达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药山南路10kV美粟线、洛信I线迁改工程总成本	≤934.032277万元	272.06万元	4	4	
			药山南路10kV美粟线、洛信I线迁改工程工程类成本	≤865.772277万元	272.06万元	4	4	
			药山南路10kV美粟线、洛信I线迁改工程设计、监理、审计等服务类成本	≤68.26万元	0	2	0	偏差原因：本次拨款依照合同，为施工预付款拨付，暂无服务类费用拨付。改进措施：后续将主动对接相关部门，全力推进资金落地，保障服务类费用及时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迁移线杆及环网柜数量	=27个	0	7	0	施工进度还未涉及到迁移步骤，下一步加快施工进度完成迁移。
			新建线杆及环网柜数量	=5个	4个	7	6	因电力设计方案调整，总计新建环网柜调整为4座。后续将持续完善施工设计方案，减少设计变更。
		质量指标	迁移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7	7	
			新建线杆及环网柜完工合格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迁移工程竣工及时率	=100%	100%	6	6	
			新建线杆及环网柜完工及时率	=100%	100%	6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道路环境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线迁改造工程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道路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济南市天桥区农村公路日常养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table>
<tr><td colspan="3">转移支付（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td></tr>
<tr><td colspan="3">中央主管部门</td><td colspan="6">交通运输部</td></tr>
<tr><td colspan="3">地方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济南市城乡交通运输局</td><td>资金使用单位</td><td colspan="2">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5">资金投入情况（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 colspan="2">全年执行数（B）</td><td>预算执行率（B/A)*100%</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3.48万元</td><td colspan="2">13.48万元</td><td>100%</td></tr>
<tr><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0.49万元</td><td colspan="2">0.49万元</td><td>100%</td></tr>
<tr><td>地方财政资金</td><td>12.99万元</td><td colspan="2">12.99万元</td><td>10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 colspan="2">0</td><td>0</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8">资金管理情况</td><td></td><td colspan="3">情况说明</td><td>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分配科学性</td><td colspan="3">该笔资金专款专用，科学分配</td><td>无</td></tr>
<tr><td>下达及时性</td><td colspan="3">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到位</td><td>无</td></tr>
<tr><td>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3">拨付程序符合要求</td><td>无</td></tr>
<tr><td>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3">资金使用符合规范</td><td>无</td></tr>
<tr><td>执行准确性</td><td colspan="3">预算执行符合年度计划</td><td>无</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3">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良好</td><td>无</td></tr>
<tr><td>支出责任履行情况</td><td colspan="3">支出责任履行情况良好</td><td>无</td></tr>
<tr><td rowspan="2">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支持雨雪寒潮天气公路抢通保通工作</td><td colspan="3">完成雨雪寒潮天气公路抢通保通工作</td></tr>
<tr><td rowspan="6">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全年实际完成值</td><td>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财政补助资金总额（万元）</td><td>≤0.49</td><td>0.49</td><td>无</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抢通任务完成率</td><td>100%</td><td>100%</td><td>无</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Ⅳ级以下公路突发事件抢通时间</td><td>≤24小时</td><td>≤24小时</td><td>无</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基本公共服务水平</td><td>随断随抢，随抢随通</td><td>随断随抢，随抢随通</td><td>无</td></tr>
<tr><td colspan="2">公路安全畅通水平</td><td>提升</td><td>提升</td><td>无</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可乘人员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无</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8">无。</td></tr>
<tr><td colspan="9">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td></tr>
</table>

2025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泵站非在编人员及运维经费）

一、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项目单位全称：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2.所属单位构成：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3.人员构成

天桥区水务局于2019年3月成立，按照“三定”方案规定，水务局为正处级政府部门，主要负责贯彻党的城乡水务和市政道路建设管理工作方针和政策。水务局下设事业单位2个（天桥区水务服务中心、天桥区引黄灌溉服务中心）、代管市政工程服务中心。

4.单位职能

在水务方面负责水资源管理与保护、节约用水、排水污水行业管理、水务工程建设及相关设施的管理、河湖管理、河长制、泉水保护、防灾减灾、防汛抗旱、水务信息化、农村水利、引黄灌溉、水土保持、防汛应急、泵站排水管理工作；在市政工程方面负责区属市政道路、桥涵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养护和监管，辖区市政道路养护维修、道路精细化管理、市政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大气污染防治、交通治堵辖区市政道路、桥梁的监督管理、市政排水管网的管理养护、排水工作，农村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监督管理、建设和养护

工作。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泵站非在编人员及运维经费

2.项目实施依据及必要性:《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国务院令[2014年]第641号）、泵站管理相关规定及单位三定方案要求。

3.项目实施主要内容:用于泵站的日常管理运行、维护、维修及防汛等。

（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主管单位：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2.项目实施单位：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3.项目支出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为确保泵站的安全运行，2025年我单位计划投入泵站非在编人员及运维经费195万元，运行维护天桥区泵站25座，保障非在编人员25人,保证泵站安全运行率、泵站运行及时率达100%,泵站非在编人员费用保障率、费用及时率达100%,使周边居民满意率达95%以上。

4.项目支出产出指标设定情况:

数量指标：运行维护天桥区泵站数量25座；配备泵站非在编人员数量25人。

质量指标：泵站安全运行率100%；泵站非在编人员费用保障率100%。

时效指标：泵站运行维护及时率100%；泵站非在编人员费用及时率100%。

5.项目支出效益指标设定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保障泵站正常运行。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健全泵站运行维护制度。

6.项目支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定情况：泵站周边居民满意率95%以上。

7.项目支出其他指标设定情况：无

（四）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1.项目支出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

2025年我单位实际投入泵站非在编人员及运维经费152.65万元，运行维护天桥区泵站25座，保障非在编人员23人，保证泵站安全运行率、泵站运行及时率达100%，泵站非在编人员费用保障率、费用及时率达90%，使周边居民满意率达95%。自评得分96.99分。

2.项目支出部门预算资金执行情况及自评分值：预算资金152.75万元,实际执行资金152.65万元,执行率为99.93%,自评得分9.99分。成本指标自评得分10分。

3.项目支出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

数量指标：运行维护天桥区泵站数量25座；泵站非在编人员数量23人。自评得分12分。

质量指标：泵站安全运行率100%；泵站非在编人员费用

保障率 90%。自评得分 12 分。

时效指标：泵站运行维护及时率 100%；泵站非在编人员费用及时率 90%。自评得分 13 分。

4.项目支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

社会效益指标：保障泵站正常运行。自评得分 20 分。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健全泵站运行维护制度。自评得分 10 分。

5.项目支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及自评分值：泵站周边居民满意率 95%以上。自评得分 10 分。

6.未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说明：泵站非在编人员费用保障率和及时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有差异，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部分未下达，资金支付进度缓慢。

二、项目开展存在的问题

新建泵站和移交泵站增多，电费及维护费用相应增多，泵站值班人员紧缺，相关泵站运行维护经费增加。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积极争取资金，增加泵站日常运维资金，保证辖区所管铁路立交桥泵站 24 小时人员值守，确保泵站安全正常运行。

2025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一、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项目单位全称：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2.所属单位构成：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3.人员构成

天桥区水务局于2019年3月成立，按照“三定”方案规定，水务局为正处级政府部门，主要负责贯彻党的城乡水务和市政道路建设管理工作方针和政策。水务局下设事业单位2个（天桥区水务服务中心、天桥区引黄灌溉服务中心）、代管市政工程服务中心。

4.单位职能

在水务方面负责水资源管理与保护、节约用水、排水污水行业管理、水务工程建设及相关设施的管理、河湖管理、河长制、泉水保护、防灾减灾、防汛抗旱、水务信息化、农村水利、引黄灌溉、水土保持、防汛应急、泵站排水管理工作；在市政工程方面负责区属市政道路、桥涵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养护和监管，辖区市政道路养护维修、道路精细化管理、市政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大气污染防治、交通治堵辖区市政道路、桥梁的监督管理、市政排水管网的管理养护、排水工作，农村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监督管理、建设和养护

工作。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河道综合整治

2.项目实施依据及必要性:

为切实筑牢辖区河道行洪安全防线，补齐河道设施短板，消除河道淤积、挡墙围墙破损带来的安全隐患，改善河道水生态环境，保障汛期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依据河湖管护、防汛抗旱相关工作要求，实施本河道综合整治项目。通过开展河道清淤清障、河道挡墙及围墙维修加固，提升河道行洪排涝能力，完善河湖基础设施，切实维护辖区河道运行安全。

3.项目实施主要内容:

本项目对辖区 2 处河段进行清淤清障,对 6 处河道设施、挡墙及围墙进行维修、加固等工程。

（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主管单位：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2.项目实施单位：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3.项目支出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为保障辖区河道运维工作有序运行，我单位 2025 年计划投入资金 100 万元对 2 处河段进行清淤清障及 6 处河道设施、挡墙及围墙进行维修、加固等工程。确保河道清淤及设施围挡维护完工验收合格率达 100%,河道清淤清障及设施围

挡、围堰维护完工及时率达100%，保障辖区河道正常行洪，提升汛期周边居民安全，使周边居民满意度达95%以上。

4.项目支出成本指标设定情况:

设定经济成本指标3项：河道综合整治总成本≤100万元，河道清淤清障成本≤5万元，河道设施维修维护成本≤95万元，严格控制项目各项工程开支，节约财政资金。

5.项目支出产出指标设定情况:

共设定产出指标6项。

数量指标：河道清淤清障数量=2处，设施及挡墙、围堰维护数=6处;

质量指标：河道清淤清障验收合格率=100%，设施维护完工验收合格率=100%;

时效指标：河道清淤清障及时率=100%，设施维护及时率=100%。

6.项目支出效益指标设定情况:

共设定效益指标2项。

社会效益指标：保障河道正常行洪;

可持续影响指标：健全河道综合整治制度。

7.项目支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定情况:

设定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项：河道周边居民满意度≥95%。

8.项目支出其他指标设定情况：无

（四）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1.项目支出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

本项目全年拨付资金99.98万元，已按计划完成2处河道清淤、6处设施及围挡围网维护工作，清淤、设施维修验收合格率均达100%，全部工程按期完工，清淤及设施维护及时率100%；整治总成本、清淤及设施维护成本均控制在预算限额内。项目完工后河道行洪运行正常，河道长效管护制度健全，经调研周边居民满意度96%。自评总分99.90分，其中预算执行10分、成本指标9.9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

2.项目支出部门预算资金执行情况及自评分值:

项目全年预算数100万元，全年执行数99.98万元，均为当年财政拨款，预算执行率99.98%。该项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3.项目支出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

河道综合整治实际总成本99.98万元，控制在≤100万元预算范围内；河道清淤清障成本5万元，符合年度指标要求；河道设施维修维护成本94.98万元，未超出95万元预算上限。成本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9.9分，偏差原因为按实际审定值结算，实现财政资金节约。

4.项目支出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

河道清淤清障数量完成2处，设施及挡墙、围堰维护数

完成 6 处，均达到年度指标值；河道清淤清障验收合格率、设施维护完工验收合格率均达 100%；河道清淤清障及时率、设施维护及时率均达 100%。产出指标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40 分。

5.项目支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

项目完工后河道行洪运行正常，有效保障河道正常行洪；河道综合整治制度健全，可持续影响良好。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6.项目支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及自评分值:

经调研，河道周边居民满意度达 96%，达到并超过≥95%的年度指标值。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7.未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项目各项绩效目标均已完成，自评总分 99.90 分，不存在未完成绩效目标的情况。

二、项目开展存在的问题

一是河道淤积问题具有反复性，受降雨、地表径流、周边生活生产影响，部分河段易再次产生淤积，后期常态化管护压力较大。

二是部分老旧河道挡墙、围墙建成年代久远，零星破损隐患点多，发现隐患、开展维修的响应效率仍有提升空间。

三是预算执行方面，项目最终结算金额略低于年初预算，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仍可进一步优化。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是压实河道常态化管护责任。持续落实河湖长效管护制度，加大河道日常巡查频次，对河道淤积、设施破损隐患做到早发现、早处置，巩固本次综合整治成效，保障河道行洪安全。

二是提升项目预算编制精准度。结合历年项目实施实际、工程审定结算情况，科学测算项目成本，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是持续做好群众意见收集。多渠道收集周边居民对河道管护工作的意见建议，及时回应群众诉求，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

四是强化项目全过程管理。严格把控工程实施、验收全流程，严守工程质量标准，保障河道综合整治项目发挥持续社会效益。

2025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河长制非在编人员经费项目）

一、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项目单位全称：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2.所属单位构成：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3.人员构成

天桥区水务局于2019年3月成立，按照“三定”方案规定，水务局为正处级政府部门，主要负责贯彻党的城乡水务和市政道路建设管理工作方针和政策。水务局下设事业单位2个（天桥区水务服务中心、天桥区引黄灌溉服务中心）、代管市政工程服务中心。

4.单位职能

在水务方面负责水资源管理与保护、节约用水、排水污水行业管理、水务工程建设及相关设施的管理、河湖管理、河长制、泉水保护、防灾减灾、防汛抗旱、水务信息化、农村水利、引黄灌溉、水土保持、防汛应急、泵站排水管理工作；在市政工程方面负责区属市政道路、桥涵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养护和监管，辖区市政道路养护维修、道路精细化管理、市政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大气污染防治、交通治堵辖区市政道路、桥梁的监督管理、市政排水管网的管理养护、排水工作，农村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监督管理、建设和养护

工作。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河长制非在编人员经费

2.项目实施依据及必要性：为积极落实上级部门关于推行三方物业化管理工作要求，不断提升河道保洁质量，确保我区河道干净、周边环境优美，开展河长制非在编人员项目。确保我区河道日常保洁考核合格率、保洁及时率达100%，使我区河道水环境优美，周边居民满意度达95%以上。

3.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对全区22条河道的日常保洁工作，不断提升水环境质量。

（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主管单位：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2.项目实施单位：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3.项目支出年度总体绩效目标：为确保我区河道干净、周边环境优美，2025年本单位计划投入河长制非在编人员经费400万元，用于发放河道保洁员的工资费用，使其对我区22条河道进行保洁，确保河道日常保洁考核合格率、保洁及时率达100%,使我区河道水环境优美,周边居民满意度达95%以上。

4.项目支出产出指标设定情况：保洁数量22条，保洁考核合格率、及时率均达到100%。

5.项目支出效益指标设定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保障河道干净、整洁，河道水环境达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健全河道日常保洁制度。

6.项目支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定情况：周边居民满意度达95%以上

7.项目支出其他指标设定情况：无

（四）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1.项目支出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

2025年本单位实际投入河长制非在编人员经费321.25万元，保障河道保洁员工资发放，完成全区22条河道的日常保洁工作，河道日常保洁考核合格率、保洁及时率达到100%，河道水环境持续保持优美整洁，河道周边居民满意度达95%以上，全面完成年初既定目标任务。自评得分99分。

2.项目支出部门预算资金执行情况及自评分值：

项目全年预算数321.38万元，全年执行321.25万元，预算执行率99.96%,自评得分10分。成本指标自评得分10分。

3.项目支出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

河道日常保洁数量22条，河道日常保洁考核合格率达100%，河道日常保洁及时率达100%，产出指标分值40分，自评得分40分。

4.项目支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

项目实施后，河道干净整洁、水环境达标；河道日常保

洁制度的健全。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29 分。

5.项目支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及自评分值:

河道周边居民满意度达 95%，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6.未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社会效益指标完成值和目标值稍有差异，主要原因是部分财政资金未下达，下一步积极与财政沟通，加快资金下达进度。

二、项目开展存在的问题

上级对区县河道保洁落实情况的要求逐年增高，政府财力紧张，导致河道保洁工作难度加大。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是优化河道保洁组织架构，制定针对性的考核办法，不断提升河道保洁品质。

二是积极与上级部门进行对接，积极争取资金政策的倾斜。

三是不断创新工作模式，提升工作效率。

2025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天桥区药山南路10kV美粟线、洛信Ⅰ线迁改工程项目）

一、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项目单位全称：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2.所属单位构成：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3.人员构成

天桥区水务局于2019年3月成立，按照“三定”方案规定，水务局为正处级政府部门，主要负责贯彻党的城乡水务和市政道路建设管理工作方针和政策。水务局下设事业单位2个（天桥区水务服务中心、天桥区引黄灌溉服务中心）、代管市政工程服务中心。

4.单位职能

在水务方面负责水资源管理与保护、节约用水、排水污水行业管理、水务工程建设及相关设施的管理、河湖管理、河长制、泉水保护、防灾减灾、防汛抗旱、水务信息化、农村水利、引黄灌溉、水土保持、防汛应急、泵站排水管理工作；在市政工程方面负责区属市政道路、桥涵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养护和监管，辖区市政道路养护维修、道路精细化管理、市政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大气污染防治、交通治堵辖区市政道路、桥梁的监督管理、市政排水管网的管理养护、排水工作，农村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监督管理、建设和养护

工作。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济南市天桥区药山南路10kV美粟线、洛信Ⅰ线迁改工程（EPC）

2.项目实施依据及必要性：依据济发改审批审〔2022〕19号文件，济南市药山南路（东宇大街至药山西路）道路改建工程由济南市城乡交通运输局牵头组织实施。为保障道路改建工程顺利推进，由天桥区负责实施药山南路沿线电力迁改工程，统筹完善道路配套电力基础设施。实施电力迁改，可消除管线与道路工程之间的空间矛盾，补齐道路配套基础设施短板，改善药山片区交通通行条件，提升片区承载能力，为区域城市更新、民生保障和经济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3.项目实施主要内容：本项目对药山南路现状电力设施进行迁改，拆除道路沿线原有电力线杆，将架空电力线路入地，敷设至地下电力管沟；同步新建4处电力环网柜，完成配套电力设施安装调试，实现架空线路转为地下电缆敷设，满足药山南路道路改建工程建设要求。

（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主管单位：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2.项目实施单位：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3.项目支出年度总体绩效目标：为了改善天桥区药山南路的道路环境，我单位计划2025年投入药山南路10kV美粟

线、洛信Ⅰ线迁改工程资金934.032277万元，用于迁移线缆及环网柜数量27个，新建线杆及环网柜5个，确保迁移工程质量合格率、竣工及时率达100%，有效提升城市道路环境，确保周边居民满意度达95%以上。

4.项目支出产出指标设定情况:

数量指标为迁移线杆及环网柜数量27个，新建线杆及环网柜数量5个;

质量指标为迁移工程质量合格率100%，新建线杆及环网柜完工合格率100%;

时效指标为迁移工程竣工及时率100%，新建线杆及环网柜完工及时率100%。

5.项目支出效益指标设定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为提升城市道路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为健全线迁改造工程制度。

6.项目支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定情况：道路周边群众满意度≥95%

7.项目支出其他指标设定情况：无

（四）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1.项目支出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

为了改善天桥区药山南路的道路环境，2025年我单位组织实施药山南路10kV美粟线、洛信Ⅰ线迁改工程，资金执行272.06万元，新建电力井9座、铺设电力管道330米、

新建环网柜 4 个，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合格、竣工及时，有效提升城市道路环境，使周边居民满意度达 95%。自评得分 90 分。

2.项目支出部门预算资金执行情况及自评分值:

全年预算数为 272.06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272.06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分值 10 分。

3.项目支出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新建线杆及环网柜数量 4 个；质量指标完成情况：迁移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新建线杆及环网柜完工合格率 100%；时效指标完成情况：迁移工程竣工及时率 100%，新建线杆及环网柜完工及时率 100%。自评分值 32 分。

4.项目支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

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为城市道路环境提升；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为线迁改造工程制度健全。自评分值 30 分。

5.项目支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及自评分值：道路周边群众满意度 95%。自评分值 10 分。

6.未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说明：一是迁移线杆及环网柜数量未完成。主要原因：当前工程施工阶段暂未开展线杆迁移作业，尚未进入管线迁改工序。下一步将统筹推进工程建设，加快施工进度，按期完成线杆迁移相关工作。二是新建环网柜数量未完成。主要原因：项目实施过程中电力设计方案优

化调整，新建环网柜最终核定为 4 座。后续将强化前期方案论证，持续完善施工设计，严控设计变更，提升项目前期设计质量。

二、项目开展存在的问题

我单位承担药山南路强电杆迁移及电力支线新建工作。现阶段，作为项目建设单位的市城乡交通运输局实施的药山南路电力管沟主线段尚未贯通，且未通过电力主管部门验收。受此制约，我单位负责的电力支线无法接入主线管沟，后续工序不具备施工条件，项目暂时停工，整体施工进度滞后。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后续将主动对接市城乡交通运输局、电力主管等相关单位，协同推进电力主管沟贯通及验收工作；同步加快资金落实，保障工程建设资金及时拨付到位，为项目复工创造条件，有序推进电力迁改工程实施。

2025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业务经费项目）

一、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项目单位全称：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2.所属单位构成：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3.人员构成

天桥区水务局于2019年3月成立，按照“三定”方案规定，水务局为正处级政府部门，主要负责贯彻党的城乡水务和市政道路建设管理工作方针和政策。水务局下设事业单位2个（天桥区水务服务中心、天桥区引黄灌溉服务中心）、代管市政工程服务中心。

4.单位职能

在水务方面负责水资源管理与保护、节约用水、排水污水行业管理、水务工程建设及相关设施的管理、河湖管理、河长制、泉水保护、防灾减灾、防汛抗旱、水务信息化、农村水利、引黄灌溉、水土保持、防汛应急、泵站排水管理工作；在市政工程方面负责区属市政道路、桥涵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养护和监管，辖区市政道路养护维修、道路精细化管理、市政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大气污染防治、交通治堵辖区市政道路、桥梁的监督管理、市政排水管网的管理养护、排水工作，农村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监督管理、建设和养护

工作。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业务经费

2.项目实施依据及必要性：业务经费是保障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为保障我局办公秩序良好，保障离退休人员和在职职工合法权益，维护各单位正常办公环境，根据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安排本项目业务经费，用于日常办公、宣传、后勤保障等必要支出，确保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3.项目实施主要内容：本项目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日常办公正常运转，具体包括办公设备购买及运维、运行维护公务车辆、完善党建活动阵地、后勤保障等办公业务经费支出，保障离退休人员、在职职工相关权益。

（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主管单位：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2.项目实施单位：济南市天桥区水务局

3.项目支出年度总体绩效目标：为保障我局办公秩序良好，2025 年本单位计划投入办公经费 152.75 万元，支持日常工作开展，加强宣传，保证离退休人员 221 人、职工 129 人权益，维护 4 家单位正常办公环境，确保保障率达到 100%、保障及时率 100%，保证单位干部职工满意率达 100%。

4.项目支出产出指标设定情况：

数量指标：保障离退休人员数221人，保障在职职工人员数129人；

质量指标：离退休人员等权益保障率达到100%，在职职工权益保障率达到100%；

时效指标：离退休人员等权益保障及时率达到100%，在职职工权益保障及时率达到100%。

5.项目支出效益指标设定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保障办公秩序正常运行；

可持续影响指标：办公经费机制健全。

6.项目支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定情况：

单位干部职工满意率达到100%。

7.项目支出其他指标设定情况：无

（四）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1.项目支出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2025年本单位实际投入办公经费130.76万元，支持日常工作开展，加强宣传，保证离退休人员221人、职工129人权益，维护4家单位正常办公环境，保障率达到100%、保障及时率100%,单位干部职工满意率达100%。项目自评分值98.46分。

2.项目支出部门预算资金执行情况及自评分值：年度资金总额年初预算152.75万元，全年预算152.75万元，全年执行130.76万元，执行率85.60%，得分8.56分。

3.项目支出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

数量指标方面，实际保障离退休人员数221人、在职职工人员数129人；质量指标方面，离退休人员等权益实际保障率100%、在职职工权益实际保障率100%；时效指标方面，离退休人员等权益保障及时率100%、在职职工权益保障及时率100%。产出指标分值40分，实际得分40分。

4.项目支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及自评分值：

社会效益指标方面，保障办公秩序正常运行，达到年度指标值；可持续影响指标方面，办公经费机制健全，达到年度指标值。效益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

5.项目支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及自评分值：单位干部职工满意率100%，达到年度指标值，得分10分。

6.未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说明：后勤保障经费成本年度指标值为≤64.8万元，实际支出67.8万元，未完成年度指标值，偏差原因：年初预算测算未充分预判后勤保障支出需求。改进措施：后续将从严管控后勤保障经费支出，优化经费使用效能。其余指标均完成年度目标。

二、项目开展存在的问题

虽然该项目绩效管理取得了一定工作成效，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项目全面达到了预期目标，但对照上级要求，仍存对后勤保障支出需求预判不足；预算执行刚性有待加强；因部分财政资金未下达导致相关支付延后等问

题。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我局将进一步强化思想认识，立足部门实际，进一步明确预算管理目标，合理规划预算管理体系的结构和内容，优化完善预算管理的制度和流程，持续强化预算管理体系，定期分析预算执行情况，积极争取财政资金，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全力做好预算调整管理、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等工作，推动有效提升我局项目预算管理效能。